

(一) 政府定价项目

序号	服务项目	服务内容	收费标准	备注
1	遗体接运	殡仪馆服务区域范围内遗体从停放点接运至殡仪馆,以及殡仪馆内火化前转运各环节费用,含正常遗体收殓、运输工具、人力搬运、消毒以及遗体垫盖布或裹尸袋等费用(不含跨区域遗体接运及特殊遗体收殓)。	218 元/具/ 次	遗体接运服务范围为宜山市行政区划范围内(包括山上、山下),车辆放空费按半价收取(因丧属原因未将遗体接回);医疗机构至殡仪馆“点对点”遗体接运时,家属要求将遗体接运回家中办丧、办丧后再接运至殡仪馆的,按上述标准逐次收费。
2	遗体火化	遗体火化过程产生的设施和人力成本、耐火垫以及骨灰收殓等费用。可区分正常遗体火化和标本(含死胎、死婴、残肢)火化,可根据火化炉类型分类定价。	451 元/具	落实省卫健委、省民政厅、省公安厅《江西省医疗卫生机构内死亡人员遗体接运管理工作制度(试行)》(赣卫医发〔2025〕6号)和省卫健委、省公安厅、省民政厅《关于规范在院死胎死婴医学证明出具的函》(赣卫妇幼函〔2025〕3号)。
3	遗体存放 (冷藏)	分为格位冷冻和冰棺冷藏。冰棺冷藏可区分馆内出租和馆外出租价格,馆外出租含冰棺运费。	55 元/天	不满 12 小时的按半天收费,满 12 小时的按一天收费。
4	骨灰寄存	在各殡仪馆内按约定定期限存放骨灰。	1.2 元/月	据实收费,不满一月的按一月收费。
5	惠民殡葬政策提供的骨灰盒	种类不少于 3 种,成本参照当地惠民殡葬政策规定的骨灰盒补贴标准。	木质(可降解)型 200 元/个 瓷器型 200 元/个 石材型 200 元/个	骨灰盒名称以实际为准。